

人才、研究與“地平線歐洲”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繼市場與價格之後，第三個驅動因素是人才和公共研究的可獲得性。巴塞爾以研究為基礎的產業依賴於從世界各地引進科學家、醫生、工程師和監管專家，其中許多人是根據人員自由流動協定從歐盟（EU）前來的。另一些人則根據針對非歐盟國民的配額制度從第三國前來。¹產業界和大學長期以來認為，第三國配額過於緊張，尤其是對來自美國、英國、印度和中國的專業人才而言。人員自由流動的前景是圍繞與歐盟的一攬子協議以及有關移民的人民倡議展開的辯論的一部分；本部分第四章將對此進行探討，但不預判任何投票的結果。

公共研究構成第二個要素。在關於機構框架協議的談判結束後，瑞士自 2021 年起在“地平線歐洲”（Horizon Europe）計劃中被視為非聯繫第三國，這使瑞士研究人員無法獲得歐洲研究理事會的許多資助，也無法牽頭合作項目。²在一攬子協議於 2024 年 12 月在政治上達成之後，瑞士得以自 2025 年起的徵集再次參與“地平線歐洲”的大部分內容。2025 年底簽署了一項聯繫協議，追溯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³對於巴塞爾大學、生物中心（Biozentrum）、蘇黎世聯邦理工學院位於巴塞爾的生物系統科學與工程系以及弗里德里希·米歇爾研究所（Friedrich Miescher Institute）而言，重新聯繫恢復了其獲得最負盛名的資助和網絡的渠道。

人才、研究與“地平線歐洲”

研究資助與產業區位相互作用。一家制藥集團是否決定將早期研究保留在巴塞爾，取決於周邊學術生態系統的質素，而後者又取決於國際資助和人員流動。巴塞爾城市州的區位一攬子方案通過對研發人員成本的支持，試圖以州政府資金強化這一聯繫。⁴到2035年，歐洲研究聯繫、移民規則和州級支持的綜合效應將決定巴塞爾能否繼續成為歐洲少數幾個大型製藥集團大規模開展發現研究的地方之一。

1 註釋

1. Agreement between the Swiss Confederation and the European Community and its Member States on the free movement of persons of 21 June 1999, SR 0.142.112.681；《聯邦外國人與融合法》（AIG），SR 142.20，以及聯邦委員會確定的第三國國民年度配額。有待核實。
2. 關於瑞士自2021年起在“地平線歐洲”中作為非聯繫第三國的地位，以及瑞士聯邦通過國家教育、研究與創新秘書處（SERI）資助的過渡措施，參見SERI的出版物。有待核實。
3. Agreement between the European Union and the Swiss Confederation on the participation of Switzerland in Union programmes，以及瑞士根據過渡安排自2025年1月1日起聯繫參與“地平線歐洲”、歐洲原子能共同體（Euratom）和“數字歐洲”（Digital Europe）計劃；2025年11月簽署並臨時適用。現狀有待核實。
4. 參見G部分第三章“巴塞爾區位一攬子方案”一節，關於以最低稅收入資助的創新基金。數字有待核實。

僅供一般參考。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本文反映截至2026年9月的法律狀況。

網上版本：hk.helveticaregister.com/basel-talent-research-and-horizon-europe

Copyright © 2026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 瑞士律師、香港事務律師、英格蘭及威爾士事務律師。如需了解更多有關瑞士法律、稅務及信託服務的資訊，請瀏覽 www.ressos.ch